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5-033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情况正常。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165,372.9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4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58,490.5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2.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88,375.2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5.55%。

●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千宠家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未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发展仍有较大不确定性。

●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滚动市盈率、市净率（中上协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7.37、最新市净率为0.58。公司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545.84，最新市净率为3.43，公司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

●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5 月 20 日、5 月 2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江苏步步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源先生书面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媒体及股吧等平台对公司开展宠物相关业务的讨论，为避免给投资者造成误导，公司针对该事项说明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千宠家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未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发展仍有较大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5 月 20 日、5 月 2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滚动市盈率、市净率（中上协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7.37、最新市净率为 0.58。公司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 545.84，最新市净率为 3.43，公司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情况正常。2025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165,372.9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4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58,490.5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2.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8,375.2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55%。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